



# 馬背上的水手

杰克·倫敦傳

爱尔文·斯通著 董秋斯譯

# 馬背上的水手

杰克·倫敦傳

爱尔文·斯通著 董秋斯譯

中国青年出版社

1959年·北京

## 馬背上的水手

杰克·倫敦傳

(美)愛爾文·斯通著

董秋斯譯

\*

中國青年出版社出版

(北京東四12條老君堂11號)

北京市書刊出版兼發業許可證出字第036號

北京財政出版社印刷廠印刷

新华書店總經售

\*

850×1168 1/32 9印張 4插頁

1959年1月北京新1版 1959年1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數1—5,800 定價(4)0.85元



杰克·倫敦



卓别林

## 內 容 提 要

杰克·倫敦是美國第一个社会主义小說家，被人稱作“美國无產階級文學之父”。他的作品不僅取材于工人階級，也是为工人階級写的，被工人階級广泛地閱讀。他能有这样的成就，主要由于他本身是工人階級的革命战士，他認真學習了馬克思主義，具有透視事物本質的才能，和預言將來的知識。他也善于學習前輩文學大家的写作技巧，使他那長于說故事的天才得到充分的發展，足以攻下美國反动出版界的森嚴堡壘，連他最看不起的所謂大家閨秀都要偷偷地讀他的作品。在他的作品之外，杰克·倫敦还有值得青年人學習的一面，那就是他那蓬蓬勃勃的青春氣概，永远不向艰难困苦低头，永远不对反動勢力讓步。

本書作者斯通和杰克·倫敦生在同一个地方，也有过很多共同的生活經驗。他不僅閱讀了杰克·倫敦的全部著作，訪問了在杰克·倫敦生活中演过重要角色的每一个人，还有机会参考了杰克·倫敦全部手寫的筆記、通信、原稿、以及各种証件和商業文書。因此，他能原原本本地敘述杰克·倫敦的生活的一切方面，从生活到文学，不僅写出了他的优点，也写出了他的缺点。这是到此时为止一部最全面的杰克·倫敦傳。

Irving Stone

Sailor on Horseback

The Biography of Jack London

Collins

London 1938

## 譯 者 序

十九世紀最后十年間，科学的社会主义，现实主义的文学，进化論的生物学，在欧洲已經有了长足的发展。但是資本主义后起之秀的美国，对于以上三種現代文化，不仅是一片处女地，也是一片禁地。

在那时的美国，关于私有財产和財富分配的原則，仅只討論一下，也是犯禁的。工业家和銀行家依旧保持君权神圣的觀念。工人們要相信，工作和面包都来自雇主的智慧和善心，应当加以感激。教会是工业的大腹侍婢，大学里所謂高等教育也沒有两样，其中所宣傳、所講授的东西，都要經過雇主的許可。即使有若干知識分子，知道世間有所謂社会主义，也不过拿来在私人客厅中談談而已。而且所談的限于教育、立法、选举等和平滲透，革命两个字是談不到的。

这时美国文学临到一个衰竭的时期，維多利亞<sup>①</sup>朝的风尚已經僵化成一定的模子，更加上中西部道德的束縛，文学家写不出有創見的作品。他們所写的对象，限于可敬的中等阶级或富人，善行永远受賞，惡行永远受罰。他們主张只看人生的愉快面，避免一切粗暴的、严厉的、卑污的、真实的东西。如杰克·倫敦所說，他們这些人是无味的，孱弱的，肚子里沒有脏腑，兩腿間沒有生殖器。他們沒有创造力，沒有工作哲学，沒有真知灼見；他們所

① 英國女王，生于1819年，死于1901年，1837年繼位为王。

有的只是一種用在甜甜蜜蜜的傳奇故事上的公式。他們是使文学貧乏的貧乏了的头脑。而当时美国最走紅运的作家就是这些人。

至于进化論，因为它揭穿了基督教的神話，美国清教徒社会覬之为亵渎神圣者穷凶极惡的詭計。直到二十世紀四十年代的今天，美国依旧有若干州立下法律，禁止学校中講授进化論。半世紀以前的情形就可想而知了。

就在那样的时代，那样的地方，居然有一个人，不顾統治阶级的势迫利誘，敢于冒犯他們的威权，强迫他們接受他們所禁忌的社会主义，现实主义，进化論，同时用了易于了解的形式，把这三种东西交到劳动大众的手上，为他們指出一条解放自身的明路。这个人的名字就是杰克·倫敦。

杰克·倫敦用来表达思想的主要形式是小說。他在小說中写社会主义，写进化論，写实实在在的人生，写貧血的、纤巧的、怯避的、伪善的十九世紀文学所不敢正視的一切东西。由于他那长于說故事的天才，也由于他学习前輩大家的努力，他鍛煉成一種文学技巧，足以攻下頑固分子的森严壁垒，也侵入了暖室一般的太太小姐的深閨。这在美国，确乎是一種前所未有的成就！

杰克·倫敦是美国第一个社会主义小說家，被人称作“美国无产阶级文学之父。”关于这一点，一九二九年的“新群众”(New Masses)作过很确切的說明：

“一个真正的无产阶级作家，不应当止于写无产阶级，也应当为工人阶级所誦讀。一个真正的无产阶级作家，不应止于用无产阶级生活作材料，他的作品应当燃起反抗的精神。杰克·倫敦是一个真正的无产阶级作家——美国第一个也是到此为止唯一有天才的无产阶级作家。能誦的工人們，誦杰克·倫敦的作品。他是他們都誦过的一个作家，他是他們大家同具的一个文学經驗。工厂工人們，农坊工人們，海員們，

矿工們，报童們，一再談他的著作。他是美國勞工階級最有声望的作家。”

法国的法朗士(Anatole France)称杰克·倫敦为美国的馬克思，并且在他为“鐵蹄”作的序中說道：“杰克·倫敦具有看出普通人看不見的东西的特殊天才，也具有使他能預言将来的特殊知識。”

这評語对任何时代的文学家都要算作最高的称誉了。二十年来，法西斯惡魔用了空前卑劣、空前残暴的方法，謀杀覺悟了的人民大众，扫蕩現有的文化成果，看了“鐵蹄”，我們几乎疑心是今天写的。杰克·倫敦預言将来的能力，可以从这上头看出来。

我們上面強調杰克·倫敦小說中思想的成分，并沒有意思說，他的著作与普通宣傳品有任何相同的地方，因为他的主要作品乃是不折不扣的文学和艺术。只有这样，他的作品才能受到当时最广泛的誦讀，連他最看不起的所謂大家閨秀都要在鎖起的門后边放下窗帘來讀呢。

他的作品的流傳，并不以英語民族为限，在他生时，已經譯成十余種不同的文字，目前似乎沒有一个有文学的民族不會与杰克·倫敦結緣了。尤其是在苏联，連拥有四十種方言的譯本的雨果(Victor Hugo)，也不能与杰克·倫敦比肩。在十月革命时期，杰克·倫敦在苏联达到偶象化的地步，随处可以看到他的作品。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，他的作品更为流行。苏联青年飞行家最嗜讀的作品，是杰克·倫敦的。許多有名的战时小說，如科謝夫尼珂夫(Вадим Кожевников)最受欢迎的“三月——四月”，很顯著地受了杰克·倫敦那雄健的风格的影响。

杰克·倫敦出身于劳动者的家庭，既沒有家学，也沒有外援，更沒有資產，連中等教育都不會受完，举凡世人借以成就事功的东西可以說一概沒有。他只有一種普通人所沒有的东西，那就是到

处受人贱视的私生子身分！一个普通入处在这样子样的境遇，能够作到仰事俯蓄，免于冻馁，也就很不容易了。但是杰克·倫敦在短短的四十年間，不論在著作方面，在事业方面，都有了震古铄今的成就。他究竟凭借了什么呢？

誠然，杰克·倫敦有他得天独厚的地方，就是脑力强大，体魄健全，能通曉常人不易通曉的东西，能吃常人吃不消的苦。但这不是最主要的成功条件。具有这種条件的人，我們随时可以見到，而杰克·倫敦却是百年一遇的伟人。我以为杰克·倫敦最特出的地方，就是他那不屈不撓的青年气概。

杰克·倫敦是青春的化身，連他的錯誤，連那使他一再受挫折的弱点，也是属于青春的。他的朋友說他是一个长得太大的孩子，乃是一句无法变更的評語。因为他永远是一个青年，所以他能不計利害，不畏险阻，敢于冒犯社会上的旧势力，敢于推翻思想界的偶像。至于他学习的努力，工作的认真，更是充滿了朝气。他說，人生是斗争。不錯，杰克·倫敦不是生成的，是在斗争中鍛煉出来的。

杰克·倫敦的著作，受到各国青年人普遍的爱好，因为其中提供了面向人生而与之交锋的勇气。但是他的最好的著作应当是他的生活，用他的生命写成的书。我們現在見不到杰克·倫敦这个人了，只能讀他的傳記了。杰克·倫敦有过写自傳的企图，并且已經定下了“馬背上的水手”的題名。可惜，过早的死使他未能完成这个計劃。二十年以后，爱尔文·斯通 (Irving Stone) 負起了这一項任务。

斯通度过与这部傳記的主人公几乎同样多样性的生活。一九零三年，他生在旧金山著名的电报山。他降生的地方与杰克·倫敦降生的地方，相去不过擲石之遙。与倫敦相同，他也靠了作报童开始維持自己的生活。后来他靠了作服装店的跑街、皮貨店的牧童、赶菜車、开电梯、暑假期内从事果园工作，讀完中学。然后

又靠了在乐队里作乐、赶货车、在旅馆里站柜台、在肉食厂里打包、在电力厂作工、在运动器具店作卖货员，读完了大学。他所入的加利福尼亞大学也正是杰克·伦敦入过的。关于写作这一部杰克·伦敦传的经过，他作过下面的叙述：

“我蓄意写杰克·伦敦的传记，为时已经很久了。现在，经过这许多个月对杰克私生活彻底的研究和探讨，我比先前更爱他，也比先前更钦佩他了。我知道他的过失和弱点，我立意把它们都写出来，因为我太爱他了，不能加以粉饰。他是太伟大的一个人，不可以不老老实实地写他。茶弥安·伦敦（杰克的后妻）和伊丽莎·伦敦·希帕德（杰克的异父异母姊）把杰克手写的笔记、通信、证件、商业文书、原稿等全部移交给我。在这两个女人之外，没有一个人见过其中的一行。此外，她们曾把价值三万元的私人文件卖给罕廷顿图书馆，规定在她们两个死前不得发表，这时她们连这一些也都转让给我。凡在杰克·伦敦生活中演过重要角色的每一个人，我都加以寻求，加以访问，从他们取得资料。我有时觉得，这些人为了使杰克·伦敦的传记圆满无缺，才都活在世界上呢。”

读过斯通这一部传记后，我相信他上面的话是诚实的，没有夸张的地方。他的确可能运用他所能到手的材料，也的确可能忠于有关的史实。作为一个传记作者，能达到这地步，已经是难能可贵了。假如我们一定要对他苛求的话，我们可以这么说，他的学力及不上他所写的角色，因而不能把杰克·伦敦思想上的造诣画一个明晰的轮廓，更不必说从更高的境界加以批判了。另一比较重要的缺点是，他对决定一个人的思想行为的社会因素，未能加以适当的注重，因此他所写的人物，有时不免使人觉得离奇古怪。实际上，每一貌似离奇古怪的现象，都具有一定的原因，待研究

者加以发掘。斯通的傳記中，屢屢提到先天遺傳的影響，固然有一定的道理，可惜所能解釋的現象非常有限，另外一大部分，要求之于他所寫的那個人物的社會的存在，這又似乎超出作者的能力之外了。

一九三三年，蘇聯印行杰克·倫敦的“鐵蹄”，卷首載有瓦揚·庫徒里埃(P.Vaillant-Couturier)的一篇序，其中頗有一些精到的意見，可補本書論點的偏頗，不妨摘譯一點，供讀者參考。

序文中首先揭出杰克·倫敦說明自己立場的一段話，未經斯通采用，我以為應當補在這裡：

“我是一個社會主義者，第一，因為我是生就的普羅利塔力亞，也久已發見，社會主義是普羅利塔力亞唯一的出路；第二，當我不再作普羅利塔力亞而成為一個寄生蟲（假如你喜欢，可以喚作一個藝術家的寄生蟲）時，我發見，社會主義乃是藝術和藝術家唯一的出路。”

這一番話說得很恰當，也很堅決，但是他的行為却有許多地方與這一番話不相類。個人主義時時在他的頭腦中占上風，悲觀和厭世也常成為他的思想的主調。不錯，他是受了尼采主義的影響，不過這不會是最後的原因。一個社會主義者的頭腦中，居然容得下尼采主義，而不能加以揚棄，表明他的頭腦中原有一種空隙，他所信仰的是一種病態的社會主義。

不待多說，一個純正的社會主義者斷乎不應當、也不會悲觀和厭世。杰克·倫敦是何等生氣洋溢的一個人，終於不能免除這兩種病態思想。他在“鐵蹄”中預言，革命失敗之後，“鐵蹄”（法西斯主義的化身）能維持三百年的血淋淋的統治！他個人時時感到死的誘惑，終於用自己的手結束了他那方當盛年的生命。這在一個社會主義者，可以說是一種罪過。斯通一味用生理的、心理的原因來作解釋，斷乎是不夠的。我很同意瓦揚·庫徒里埃下面的話：

“杰克·倫敦写作（‘鐵蹄’）的精神，是浸染当时大多数社会民主党知识分子的精神。‘鐵蹄’写作于一九零七年。这部书是在一九零五年紅俄亡命者所造成的气氛中写成的。杰克·倫敦一向从俄国方面——他的最亲密的朋友中有积极参加第一次俄国革命的人——吸取革命的灵感。很顯然，在革命失败以后，他就要受他們那沮丧的情緒的影响了。此外，杰克·倫敦原是一个工人，后来因了他那文学地位，与資本家們有过接触，他从經驗中，从这两极端，認识了当时蒸蒸日上的美国资本主义的力量。他把美国的資本主义拿来与俄国那退化的、专制的、初期的資本主义作一比較，当他瞻望鐵蹄在他自己国家中的胜利时，他不能不想到一个远更禁久、远更标准化、远更合理化的压迫形式了。”

不过，这种悲觀思想究竟是沒有客觀根据的。

“就在杰克·倫敦写作‘鐵蹄’的时候，列宁正在一步一步地正确地打击革命知识分子队伍中的悲觀思想。列宁久已在他所写的‘做什么’一书中规划出一个革命党的組織和活动的主要路線了。他不肯用潰灭两个字形容一九零五年的失敗。他主张参加沙皇议会的选举，借以取得仅存的合法便利。他打击波格达諾夫、卢納查斯基集团的觀念論的、机会主义的、过左的路線。他已经預先看出由一九一二年列納罢工所表明的革命的覺醒。”

不幸杰克·倫敦不會有机会認识列宁，不能在思想上接受他的指示，由着当时流行的不正确的思想，不应有的情緒毒害了他的作品，甚至戕杀了他的生命。不論从革命的觀点上說，从文学的觀点上說，都是世界人类的一大损失！

然而杰克·倫敦毕竟是不平凡的。他从来不相信和平主义的催眠歌，他也不相信和平革命一类的欺騙性的應許。他用退党来

抗议当时美国满具妥协性的社会党。

世界各国，有多少革命斗士，前进作家，达到中年时，为了统治阶级一点残羹冷炙，为了一席“翰林院”中的地位，进入了妥协的阵营，采取了貌似“中立”，终于带上狗头领，一面乖乖地守门，一面用舌头舔统治者那揮舞鞭子的手。杰克·倫敦不是这样的！

杰克·倫敦终生以生于工人阶级、属于工人阶级为荣。资产阶级给过他广泛的名望，大量的金钱，极尽诱致的能事。诚然，他有时气短，有时悲观，有时满腹牢骚，有时似乎要对统治阶级屈服了。但是在最紧要的关头，他作了词严义正的表示，使一切存心罗致他、诬蔑他的人们，不能不望而却步：

“我不再存向上爬的心。我对我头上这堂皇的大厦不感任何兴趣。我所关心的乃是这大厦的基础。我甘心在那里手执铁棍、与知识分子、理想主义者、有阶级意识的工人并肩劳作，时时得到一条有力的杠杆，使那全部大厦动摇起来。

有一天，当我们得到更多的几只手、更多的几条杠杆来从事工作时，我们就要把它连同它所有的腐烂生活、未埋掉的死人、可憎的自私心、损人利己的实利主义完全推翻。那时我们就要把地下室扫除干净，然后建造一所人类的新居，其中再也没有特等房间，所有的房间都是光明的，畅爽的，在那里所呼吸的空气将是清洁的，高尚的，活泼的。”

这一番话是杰克·倫敦的“息壤誓言”，也应当是一切革命知识分子的“息壤誓言。”虽然这几句话未经斯通采入他所写的传记中，我现在翻译这部书，把杰克·倫敦这个人介绍给我国的青年，主要是因为杰克·倫敦说过这样的话，而且也实践了他的话。

1947年12月20日 董秋斯

一八七五年六月初的一个早晨，旧金山的人們一醒来，就讀到“紀事报”（Chronicle）上一段惊人的故事。一个女人开槍打自己的太阳穴，因为她的丈夫“把她赶出家庭，因为她不肯銷毀她肚子里的胎儿——一頁薄情史，一頁家庭变故史。”那个女人是芙罗拉·威尔曼，俄亥俄州馬西朗的垦荒者威尔曼家的害群之馬；这个男人是詹尼教授（Professor W.H.Chaney），游行的爱尔兰占星家；那个胎儿后来成为馳名全世界的杰克·倫敦。

“紀事报”上的記載，虽然在末一行承認，这故事是由芙罗拉一方面的朋友透露出来的，却一貫地攻击詹尼。他受人指責說，他坐过土墓斯的监狱；埋葬过几个老婆，“头上一叢青草，脚上一块石头；”①强迫芙罗拉去替別人洗衣服和看孩子；卖掉她出錢买的家具；命令她离开家庭，她不肯走，就抛弃她。这些話的不合实际与“紀事报”的新聞标题相同，那标题是：“一个弃妇”；实际上芙罗拉·威尔曼从来不曾与詹尼教授結婚。

芙罗拉本沒有多少自杀的意思。她只受了一点皮肉伤。那一顆槍彈給詹尼的伤害比給芙罗拉的大得多了，因为全国的報紙轉載那个故事，使得詹尼的余生在痛苦和耻辱中度过。他不久就离开旧金山。杰克·倫敦永远不會見过他的父亲。

当“紀事报”的新聞发表时，芙罗拉·威尔曼大約有三十岁。她是一个矮小的、丑陋的、强壯的女人，她經常戴眼鏡和假发，因为

---

① 莎士比亞劇本中的話。

一场伤寒症使她失去一大部分的眼力和头发。她生有大鼻子，大耳朵，苍白皮肤，不喜欢裝飾。芙罗拉出身于优良的威尔斯族，她的祖母，佐厄尔·威尔曼太太，率领四个孩子，在一八〇〇年后的第一个仲冬，跨过阿利根尼山，由紐約州的加拿大圭到俄亥俄州的維恩县，这乃是一条需要精力、自信、和勇气的路程。

佐厄尔·威尔曼太太的两个儿子，希兰和馬勺尔，稟賦了这些特性。馬勺尔就是杰克·倫敦的外祖父。在旅行克里夫兰的时候，他們在晚秋乘船去浦廷灣里的一个島子。那条船回来时不會在那里停留，而且是年内最后一趟旅行，于是那两个少年被抛弃在那个荒島上，既沒有食物，又沒有住处，而且冬天就要来了。用了他們仅能用石头和浮木作成的工具，他們作了一条筏子，这条筏子不仅把他們运上本土，而且一直駛到克里夫兰。

馬勺尔·威尔曼定居在俄亥俄州的馬西朗，他在那里修运河，取得新发明的专利权，其中主要的一種是威尔曼煤炉，因此积聚了不少資財，在馬西朗建造了一所十分美麗的住宅，他的女儿芙罗拉就生在里边。

芙罗拉·威尔曼具有她那时代所有的好处。她学的是音乐，入过交际学校，读书很多，精通英文，态度也很文雅。因为是富有的威尔曼家的女儿，她大可以选择一个丈夫，照她的兄弟姊妹的样子，安安稳稳地度一種順利的安定的生活。但是那架机器有一个地方滑脱一个轮齿；以馬勺尔·威尔曼那样聪明的发明家，竟不能想出一種使他的女儿安分守己的办法。据她的朋友們說，她是一个聪明的有智力的女人，同时是一个神經病人，一个感情不安定的女人，她很难使自己受任何一定的約束，或遵循任何一定的方向。他在二十岁上所患的紅热病，據說，使她的脑筋陷入失調状态。

在二十五岁上，芙罗拉把她所有的东西都装进一个手提包，离开了馬西朗。一个未婚的少女这样行动，是未有前例的事。直

到她死，她永远不會与她的父母通信，她的父母也不會給她信。沒有疑問是有一番爭論的，但是爭論的確切原因只能加以推測了。獨出心裁的“紀事報”記者說，“當詹尼教授由陸路走過傳奇性的西部時，她來到這個口岸；”但是芙羅拉在三年以後才與詹尼在西雅圖相遇。在那暗昧不明的三年中，她從這一個城市到那一個城市，靠教鋼琴課維持生活，我們但願能追隨她的行蹤；現有的証據使我們相信，那不會是一個很好的故事。

詹尼教授寫道：“人們都知道，芙羅拉是我的太太，她過去却以李·斯密的太太的名義，住在同一公寓中。那是一個很高尚的地方，一天，當我回家時，我發見所有房客都向外搬，全公寓起了很大的激動。我一走進室內，芙羅拉就鎖起門來，跪在我前面，一面嗚咽，一面求我饒恕她。我說，我沒有什麼可饒恕的。最後，經過很多的迂延和辯論，她承認了李·斯密的關係，並且說，房客們所以搬走，因為她差不多同時以威爾曼小姐、斯密太太和詹尼太太著稱。假如我順從我最早意見，我那時就離開她，可以免去多年的災難。不過我自己的生活是亂七八糟的，想一下，我饒恕了她。”

詹尼在西雅圖的耶斯勒市長家初次遇見芙羅拉·威爾曼。耶斯勒來自俄亥俄，與威爾曼家相識。芙羅拉與耶斯勒市長和他的太太同住；他們告訴詹尼說，她來自很高尚的家族，但是她作過一件錯事。這未說明的錯事大概就是芙羅拉離家的原因。詹尼與耶斯勒家相好；他常去他們家；當他後來在舊金山遇見芙羅拉時，他們遂成了老朋友。

杰克·倫敦的父親是什麼樣的人呢？關於他的祖先，我們一無所知，我們只知道他是一個純血統的愛爾蘭人，生在梅因的一所木屋內。他在海上消磨許多青春的歲月。他是一個短小精悍的人，在六十歲上，有人派了一個暴徒去打他，他還能把他打下樓梯去。他以寫作、編雜誌、演講、教書、算命來度日。他收集了很